



# 又是一年

# 粽飘香

端午节将至，又想起了那青青的泛着油光的粽叶和母亲包的粽子，那种味道时常在唇齿间萦绕。

端午节的粽子真是让人怦然心动，弄堂里到处飘散着馨香。家中的门楣上早就插上了一把新鲜的艾草，一阵阵的奇异草药香味飘来。母亲说艾草是避邪驱虫的，怪不得弄堂里家家户户都插着呢。邻家大人还去中药房买来一种黄粉，用水搅匀后，在自家孩子额头上写上一个“王”字，使孩子身上带着虎的印记避邪。我也凑上去，求写一个“王”。不过我当时的理解是在弄堂小孩中可以称“大王”了。

大清早，母亲把我叫起床去菜场排队买回粽叶，然后在脚盆中用揩布把一大堆粽叶一张张洗干净。母亲在糯米中兑进不少瘦米淘洗几遍，要包粽子了，她先拿出一片粽叶，卷成锥体状，再续一张宽板粽叶，扩成一个大的圆锥筒，装入糯

米，用大拇指往下按实，将多出的粽叶折回包好，再拿棉纱线捆扎好。棉纱线是母亲把纱手套拆掉来的。一个下午不到，母亲就包出了满满一脚盆粽子。

放眼弄堂，不少家庭主妇都在家门口包粽子：一铝桶粽叶，一盆没泡过的糯米放在方凳上。我喜欢看邻家包的是些什么，一家家走过去偷偷地瞧着。花色很多，三角粽、枕头粽、小脚粽、迷你粽，令我大开眼界。再回到家里，看着悠长柔嫩的青青粽叶，是如何在母亲手中裹成棱角分明的粽子。那时，只是想着母亲快快包，快快煮，我能快快地吃到。母亲将赤豆粽、白米粽、红枣粽和肉粽分别扎好，在扎线上做好记号。晚上，按照不同的馅三五个一小串以利辨识，放在一个大钢精锅里通宵煮。清晨，清香弥漫，我急匆匆地爬起来，掀开锅盖，伸手就抓，被烫得嗷嗷叫。母亲用筷子挑起粽子上的棉纱

线，放到清水中浸泡一下才解开粽绳。剥开白米粽，晶莹透亮，散发着撩人扑鼻的浓郁的糯米香，从小爱吃甜食的我用绵白糖蘸着，狼吞虎咽。

吃不完的，母亲会用篮子装好，吊在屋中央的钩子上晾着，吃时再放锅里煮一下。下午放学回家，我肚子饿得咕咕叫，忙不迭就用丫杈头将篮子叉下来，挑了三只大肉粽就往嘴里塞。冷粽子油腻腻的、硬硬的，连吃三只有点撑，又去喝了两杯冷开水，直呼过瘾。可没过多久，打嗝、胃疼、呕吐、腹泻，疼得额头冒汗。对门的丁家阿姨见状，从自家屋里拿来“食母生”药片让我吞服，又叫我喝了不少开水，嘱我前后弄堂走走。我喝了一大圈才回家。此时，母亲已下班，我也不敢告诉她吃坏吃撑的事。从此，我再饿，也不敢吃冷的粽子了。

那个年代，邻里间还兴互赠送粽子，你送我家几只红枣粽，我送你家几只

大肉粽，隔灶头香，相互品尝着各家不同的手艺风味，其乐融融。孩子们则用粽叶卷成扁筒状当哨子吹，“呜呜”的声音在弄堂里各个角落响起。聚在一起吹则“呜呜”声一片，有点像十六铺的船驶离码头前拉响的汽笛一般。玩耍，我会用棉纱线小心翼翼地扎好，这样的一个小哨子足够玩上好几天了。

晚年，年迈的母亲还用不太灵活的手包粽子。她手劲不再有力，包的粽子有点松松的，吃起来有点糯米饭的感觉，但我吃得很香、很甜，也很快，只觉温馨。可这已成了永恒的回忆。

少年佳节倍多情，老去谁知感慨生，年年岁岁端午，岁岁年年弄堂人。每次看到那青青的粽子，嗅着浓浓的糯米香，脑海中就会浮现那种家家包粽、煮粽，户户掸尘、插艾，整条弄堂里弥漫着浓郁的节日氛围的镜头，思旧情怀油然而生。  
(陈建兴)

## 无事此静坐

苏轼在诗中言：无事此静坐，一日似两日。若活七十年，便是百四十。这首语言浅白甚至有些戏谑的诗，说出了一个朴素自然的大道理——静生百慧。

现代人最稀缺的资源是什么？不是财富，也不是勇气，甚至都不是思想，而是安静。多少人坐在案前，脑海里却思绪万千躁乱不堪，多少人躺在床上，却总是辗转反侧心乱如麻。静不下来，精神会损耗，肉体会疲劳，生命将被虚掷，本来无事，却成了大事，本来是坦途，却钻入了死胡同。

与苏轼类似，王阳明也对静坐这件事情有独钟。在他看来，静坐才能摒弃杂念，抱元守一。世事纷繁复杂，名利诱惑纷至沓来，常常会令人烦躁不安，虽坐而不静。究其原因，无非是贪

嗔作祟，欲壑难填，所以，一定要把“静”字置于“坐”字之前，坐只是形式，静才是内质。

静坐是对内在世界的审视，是对生活方向的修正，是对生命质地的思考。一个人在花花世界里生活，难免眼花缭乱、意乱情迷，唯有把静坐作为习惯，放空自己，寻回最初的空荡与真诚，才能生发出真正的大智慧，人生才能更为坚实饱满。

不是因为无事才静坐，而是因为静坐才无事。苏轼的乐观豁达、王阳明的深刻通透，都是在静坐这件小事上发了芽、开了花、结了果。想必你我也能从先贤的经验之中，获取一点宝贵的人生感悟吧。  
(连恒)

## 气质里藏着读过的书

在长期的阅读中，我养成了一种习惯，就是把自己认为很精辟或是很重要的文字记录下来。我知道，就算是当时记得，但时间一长，最后大多会忘得差不多。好记性不如烂笔头，我习惯于把这些文字摘抄下来，或是将之存入电脑文档中备查。

有人说：“我读过很多书，但后来大部分都忘记了，你说这样的阅读究竟有什么意义？”

有什么意义呢？不妨回望一下，当我们还是孩子时，吃过很多食物，现在已经记不起来，但可以肯定的是，它们化作营养，长成我们的骨和肉——我们读过的书其实也是如此，早已融入我们的骨血，滋养着我们的灵魂。当你需要的

时候就能调用出来，把别人的思想化为我们自己头脑的营养。

坚持读书的人，也许最终和不读书的人一样陷入琐碎、庸常的烟火之中，但一定会拥有不一样的心境，不一样的情怀，不一样的感受。为什么？因为书籍已然拓宽了他灵魂的广度和宽度，足以让他在跌宕起伏的生活中拥有处变不惊的内心。从一个人呈现出来的气质里，世人能看出他曾走过什么样的路，读过什么样的书，爱过什么样的人。

有人常常好奇：“一个作家，哪有那么多素材，灵感一直写下去？”道理并不复杂，一是因为生活本身很丰富，只是需要多一分发现；二是得力于阅读。如果说生活是土壤，那么阅读就是营养。

社会生活中，有人生态、社会万象，可以用眼睛看，耳朵听，鼻子闻，舌头品……我们所有的身体力行，都足以融入我们的生命，增加我们的阅历。但我们一生中最大的获取，我认为来自书籍。阅读，让我们即使没有富庶的生活，仍有富庶的生命；让我们外在可能弱小，但内心却很强大。我们也许终其一生未入过繁华之境，未听过喧嚣之声，但书本给了我所有的智慧和情感。

如果你半夜醒来发现自己已经很长时间没读书了且没有任何罪恶感的话，我觉得，这意味着自己有点“堕落”了。不是说书本本身有多么了不起，而是读书这个行为意味着你还有追求，还想超越现实，还在寻找生活的更多可能性。因为

读书可以助你寻找生活的新路径，远离不想遇到的人，亲近心息相通却无法相遇的人。

要记住：脚步不能丈量的地方，文字可以；眼睛到不了的地方，读书可以。  
(程应峰)



## 初夏小院

## 听雨

院是小院，仅灰瓦青砖的三间房。然后就是一院子的蔬菜：茄子刚开了几朵紫色的小花，豆角和黄瓜顺着架子正往上爬，小白菜挨挨挤挤，像一群调皮的小姑娘。倒是角落那几畦红薯不声不响，藤蔓蔓延。

朋友有事出去，留我一人。搬了椅子，随手挑了本闲书，坐在屋檐下读书喝茶。

隔壁是个空院子，里面树木茂盛，

时有鸟鸣虫声。在鸟鸣虫声相伴下读书绝对是种享受。

雨有没有？以屋檐作参照，身上是感觉不到的。檐下有雨滴不断落下，紧跟着，地上也渐渐密集起来。

润物细无声？其实声音还是有的，沙沙沙——如虫噬桑叶，极小，小到了“无”。院子热闹起来，不知名的鸟雀在林间跳跃，它们大约对于这不请自到的雨点儿有些惊慌失措，叽叽喳喳地开会研

究了一会儿便四散了。

几只鸽子“咕咕”，有节奏地扯着长短声，鸪鹑在叶间悠然地叫得正欢。不知名的虫子在婉转低鸣，正好可以作为我读书听雨的背景音乐。

这样的天气，着实适合听雨。干脆合上书本，细心谛听，感受随着雨一起来到的清新与生机。

“啾啾——啾啾——”隔壁园子树上的鸟声热烈悠长，周围愈发静谧，这是一种属于乡村的宁静。

雨点渐渐大了，打在瓦檐上嘭嘭作响。都说春雨贵，其实夏雨初始也柔情万种，然后才变得泼辣迅猛。大约初夏的雨还属于豆蔻少女，俏皮，悄悄地探出一个脚丫子，轻试人间是否准备好迎接她的热情。

想想不觉莞尔。立在屋檐下，滴滴答答的雨声像一首曲。白居易在《琵琶行》中形容琵琶声犹如大珠小珠落玉盘，其实用来形容雨声，也很贴切。顺着灰黑色的瓦，滴滴答答一檐的雨线，密的密，疏的疏，俨然一张天然垂下的帘子。帘里是抚书听雨的

老妇，帘外是满院葱茏碧绿。

在余光中先生的散文中，雨天的屋瓦，“浮漾湿湿的流光，灰而温柔，迎光则微明，背光则幽暗，对于视觉，是一种低沉的安慰。至于雨敲在鳞鳞千瓣的瓦上，由远而近，轻轻重重轻轻，夹着一股股的细流沿瓦槽与屋檐潺潺泻下，各种敲击音与滑音密织成网”。雨中，听着那富有节奏感的雨声，人心便自然澄明舒爽起来。

雨声不断，时而如安眠的小夜曲，时而又如铿锵的交响乐。而无论是何种音乐，心境自然而然就生出一种天地浩大的感觉来。

天渐晚时，忽听见大门响起，朋友从外面进来。他问我一人在此是否寂寞，我大笑：“怎么会寂寞？喝着茶，读着书，有雨声鸟鸣相伴，简直不要太享受。”

他也大笑。雨停，漫步。云雾散去，风烟俱净。深呼吸，能闻到空气里混合的泥土和植物的清香。

院中青瓦低檐，鸟声鸣啾，等一人，听一刻雨，未尝不是一件妙事。  
(董全云)

## 仰面花，低头卉

楼下，出门就是一株李树，不高不矮。枝条都横到了路上，花开时，人从花下过，叶茂时，人从叶底穿。

这几日，我知道它就要开花了。春风吹得遍地都是，它不会没收到。虽然，它还耐着性子，可是，我已知它蠢蠢欲动。早出晚归，每每走在树下，我都会仰头去看。它的叶，不再潜伏了，已经发在枝头，提前结束了这场时间的捉迷藏游戏。花，也已开了三五朵，大队人马也在咫尺了。

我是站在树下，仰着头，去看那些花儿的。如此高度，没有太为难我这个看花人，看得见清花貌，闻得见花香。先发的几朵，像栖在枝上的鸟，可它们不飞走，乖巧地任你打量痴看。也许还会掩嘴一笑，

暗暗偷乐；快瞧，树下有个呆子哩！

高处开的花，并不迁就人的目光。它们一树一树的，是一团升腾的雾，是一艘停泊的船，是一片往天上飞的云，是一阵向空中刮的风。它们只有一颗向上的心，它们不管地上的目光。

只有抬头仰面的人，才能与它们四目相对。

当然，所有的花都不会迁就人的目光。匍匐在地的花，它们贴着地，贴着尘埃，贴着人的脚边开放。它们长不大，好像也没打算长大。它们萍踪浪迹到天涯，向朴实宽广的大地献花，它们更加愿意赞美微小、平凡，赞美谦逊、朴实。它们自己也都是小小的，不起眼的。

只有低头弓身的人，才能与它们促膝长谈。

另一个春天初来乍到的时候，在水库的一面坡上，衰草接水连天，仿佛还停泊在秋冬的管轱之下。正当自己遗憾来错了地方，却发现草丛中，星星点点，无数明艳黄色的小花，铺天盖地。量变带来质变，我被这春天灿烂而庞大的版图震撼了。

那些花儿就藏匿在衰草之中，几乎毫无破绽。低头的一瞬，藏匿者被揭晓，原来是蒲公英。

哦，是蒲公英呀。这个一提起，就关于闯荡，关于流浪，关于勇敢的植物，跟风一样向往远方。它的花，却少人问津。可是，只要蹲下来，就会知道，它也有那样好看的花，小小的，似一朵迷途焰火。

一面书架，最先被看到的，总是与目齐平的。高处与低处，往往冷清。按照这个逻辑，大胆想象，以花代书，又该如何？想来，开得太高或太低的花，怕也是吃亏的。

执念上来了，是不是可以为它们分门别类呢：仰面花与低头卉？花在高处，若去拜会，必须仰望它，也只能仰望它，仰到脖子都开始发酸，它们扑哧一笑，彼此就算相识了。花在低处，想去造访，最好低头端详，也只能低头端详，终于直不起腰来，它们被你的这副模样，逗得前仰后合，忍俊不禁，双方就这样结交。

与其说，是花让人仰面让人低头，不如说，仰面与低头，都是审美应该有的姿态。  
(章予)

## 季节的风恬淡着岁月

### (一)

在北山  
没有人挤人的烦恼  
道路宽敞  
新绿润眼  
一声悠远的鸡鸣  
从寂静中传来  
似天籁之音  
幽幽婉转  
一种优游的闲适  
透着淡淡的古风  
扑面萦怀  
村庄的魅力  
就在这不经意的瞬间呈现

### (二)

一张纸、一支笔、一条街  
还有充盈着朴素烟火气的村庄  
在这里  
有浓浓的充满情味的生活  
站在村口  
心绪宁静  
缠绵而多感  
把身心交给村庄  
在接地气中寻找艺术之美  
收获一抹温和的清欢  
将一腔激情铺陈在六月的开始

### (三)

黄昏中  
踏上孤独的归程  
黄河东去  
氤氲着一片朦胧的远方  
满目星光万点  
回首长路漫漫  
将纷乱的思绪  
归于感伤  
沉重的脚步  
和着自己的心跳  
走在别人的土地  
感受自己的心事  
暮色彻底覆盖了视野  
穿过那座闪着霓虹灯的桥  
苦涩着汗水湿透的  
背影

(文/图 王荣)

